

情人的读后感(精选10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情人的读后感篇一

2020年8月28日，读完了法国玛格丽特杜拉斯的传世名著《情人》英文版。

纯粹因为王小波，兴致勃勃去借了《情人》来看，读的还是和法语更接近的英文版。

刚开始拜读，觉得很新鲜，这种回忆、现实穿插、跳跃的蒙太奇手法让我觉得无比刺激，没见过有人这么写的。但是读着读着，我就觉得不对劲了，我不知道杜拉斯要表达什么，是十几岁的白人少女和一个中国男人的短暂爱情故事？是20世纪40年代越南在法国殖民下的悲惨生活？是法国这些底层白人殖民者在日本占领越南后的挣扎求生？是主人公家庭的扭曲和破碎？是死亡？感觉作者就是一神经病叨逼叨一些记忆碎片，但是她到底要说什么，我不知道。这就让人很抓狂，我不明白为什么这样一部短篇小说，甚至不能称得上是小说的作品会被那么多人追捧。

太阳底下无新鲜事，在我三观、知识结构日臻完善的三十岁看这部书，就只能味同嚼蜡，既不能让我沉迷于她阴郁神经质的气质，也不能在人生、世界真相上给我什么启迪。如果非要总结几点，那就是：1. 千万别让别的国家给你殖民了，不然你就很惨。2. 原来西方国家也有这么严重的重男轻女的思想 and 家庭存在，别妄自菲薄我天朝了。3. 十几岁的女孩子需要很好的家庭和学校引导，不然就会失足。

最后，在我看来，把战争、殖民、跨种族恋情这些噱头抛开，这就是一个妥妥的家庭教育悲剧：一个强势的、重男轻女的寡妇，一个赌博抽鸦片的哥哥，一个青春期的整天要反抗要自由的无知少女，再加一个啃老的中国高富帅，就这么几个loser的故事。

情人的读后感篇二

在缅甸出生，穷苦白人家庭的15岁女孩与中国富豪青年之间相爱，却由于青年父亲的反对最终无法在一起，女孩离开缅甸回到法国，男青年走进被包办的婚姻。

故事主线很简单，但作者采用了大量场景式的描写以及人物内心状态和情绪的描写，将这些场景串联起来才能构成一个完整的故事情节。这种写法很特殊，但对于读者的阅读体验来说不是很好，故事中人物没有名字，只有人物之间的关系，所以有时会带来理解上的困难，不知道此事他是谁她又指的是谁，另一方面碎片化的场景，导致故事情节不连贯，需要读者自己去拼装。

由此书的这种写法想到了王小波的小说，似乎也只是借鉴了这种自由的写作风格，但小波的书更加幽默和具有丰富的想象力，读起来比较愉快而且故事性也要强一些。总之，《情人》这本书要读完需要极大的耐心和毅力。

情人读后感500字范文

情人的读后感篇三

接连读了几本东野圭吾的推理小说，刚被推荐看《情人》时候，内心是拒绝的。想继续进入东野描绘的推理世界，简单的笔触藏着对生活乃至生命的感悟。东野圭吾用轻描淡写的文字叙述着的前因后果，期间还穿插着一些些生活哲学，给人的感觉真的很棒，不知不觉就沦陷了。

而渡边淳一的《情人》则是完全不一样的文风，阅读前往往有个习惯，在看书介的时候心中就在给这本书定了一个基调，不外是男女间的那些事儿，没什么新意。

渡边淳一笔下的女主人公修子不单单存在于书中，其实她只是现今社会其中一类女性的缩影。28岁—35岁的单身女性越来越多，她们活跃在职场上，远离家人，独自生活，看着周围越来越多的同龄人步入了婚姻的殿堂，单身的人想赶紧结婚来摆脱单身生活的孤独寂寞，可是结了婚的人却在抱怨着家庭生活的种种不如意。

随着故事的发展，修子的心路历程完完全全的铺展开来，拥有体贴用心的情人时的愉悦，被异性求爱和关注时的自得，看着朋友结婚甜蜜幸福时的心酸羡慕，被情人的妻子发现自己存在时的惶恐不安，以及在选择婚姻还是自由时的纠结。仿佛身临其境！

人与人之间的联系其实都围绕着情感二字展开，由此延伸的一个个故事不尽相同，但是每次碰撞都是人性的抉择，都是在和自己对话，不断的认清自己的内心，剔除各种各样繁杂的信息后，发现真实的自己。

情人的读后感篇四

尽管心中有千般不愿，我最终无法否认，《情人》正如它的包装，是一本“穿越”形式的“言情小说”。

可这是一本怎样的“言情小说”啊！当我还年轻的时候，也以为爱情就是琼瑶，席绢，就是杨过与小龙女，罗密欧与朱丽叶。男女主人公历尽磨难终于彼此牵手，开始幸福的生活，或者死。

又是怎样一种“穿越”呢？当随处可见纯情少女落入古代，全知全能呼风唤雨，顺手推倒个把心仪的英雄，谁也不会觉得

把推倒的对象替换成“诸葛亮”就会更了不起吧。

游尘和诸葛亮。他们没有历尽艰辛只为和对方在一起。事实上，她以玄幻的方式直接空降到诸葛亮的身边，并迅速和他产生了“暧昧”——容我称其为爱情，总之一切顺利得不像小说。目标若是成为诸葛亮的妻妾，开始幸福的生活，这故事很快就可以结束啦。

可它才刚刚开始——原来爱情，只是这个故事的起因。那后来呢？

大汉丞相诸葛亮，却不是一个谈情说爱的人。再后来他们都老了，皱纹爬满他们的面孔。现实就是这样残酷。她分明知道完整的历史，却终究无从改变一丝一毫。再后来他们都死了，他留下了名字，她没有。

因为太真实，所以太多情。哪怕对言情小说麻木，哪怕旧版《情人》已看过多次，我相信你仍然会被新版《情人》深深打动。你会不由自主地沉醉于那个世界，和游尘一起哭，一起笑，一起爱，以及最重要的：一起作为。你会深深地感到：即使是英雄辈出，精彩纷呈的三国乱世，也遮掩不了这一段真实如璞玉的爱情，它散播着最美也最久远的光辉。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情人的读后感篇五

碎片阅读的进程中，读完了《情人》。开始阅读觉得这本书冗长又繁琐，读到最后时，我竟哽咽到无法自语，心中的悲切如同一阵青烟，袅袅上升，久久不得平息。

中国富家少爷和16岁法国少女，在船上相遇，在一次一次性爱里，在裸露肌体里的喘息和呻吟中忘我的交合。插在他们中间的除了年龄、更多的时候是种族阶级无法逾越的一道鸿沟。读到中断时，我也一次次认为，一个为钱，一个为欲，双方在获取利益之下的性爱，金钱关系中爱或者爱情不值一提。肉欲可怕的阴暗深渊，仍然牵连未断。

读到尾页，我觉得自己竟是如此愚蠢，爱其实在他们中间深深烙印在心里。爱你爱的如此深刻，有时候我也曾麻痹自己，骗过自己，可是终究心不会，你的心始终是敞亮而清澈的。

你的一生，是否也经历过此番景致，你是否也曾爱过一个人，爱她爱到心尖，却无法在一起，也羞于表达。和另一个人成了婚，有了孩子，而在你心尖上的人，是否就像极了张爱玲笔下的白玫瑰与红玫瑰：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

“爱有时很为难”，哭过之后，爱情也随之而来。他对她说，他依然爱她，他根本不能不爱她，他说他爱她将一直爱到他死。隐蔽的爱，沉默的爱，隐忍的爱，时代悲剧下的爱，这样的爱，可惜只是她未曾知道。

情人的读后感篇六

我已经老了，有一天，在一处公共场所的大厅里，有一个男人向我走来。他主动介绍自己，他对我说：‘我认识你，永远记得你。那时候，你还很年轻，人人都说你美，现在，我是特为来告诉你，对我来说，我觉得现在你比年轻的时候更美，那时你是年轻女人，与你那时的面貌相比，我更爱你现在备受摧残的面容。

仅仅几句话的开端就把我吸引住了，不太喜欢看外国的作品，因为翻译者已经按照自己的感觉把作者原来的情感改变。而《情人》的开端被杜拉斯寥寥几语诠释的深厚而浓烈。

自此喜欢情人，喜欢杜拉斯。

《情人》可以说是一部自传体小说，至少具有浓郁的自传色彩。小说以一个年仅十六岁的法国少女，在渡江时与一个中国富家少爷邂逅开始，沿着这条叙述线索，渲染出一幕疯狂而绝望的爱情悲剧。

浓厚的自传色彩，不同凡响的爱情叙述，使杜拉斯成为当代法国独树一帜的艺术家。小说《情人》以一个法国少女与中国少爷在越南西贡偶遇的经历为叙述线索，它通篇渲染了一种疯狂而悲绝的爱情，蕴藏了生命最大的激情。她在引导着读者进入一个生活与艺术交织的空间，领略着异国情调，承受着生命中最沉重、最美好的压抑……在充满黑色的情绪流淌中，最为重要的是她突然就唤醒了你的记忆，往昔的一切如花朵在脑海里开放出绚丽的姿容。这里记录了一种不可思议的奇特的经历，特别是在黑夜降临的时候，我们正在沉睡，这种经历就像无声的音乐，覆盖了我们赤裸而美好的肉体，在心灵的底层静静地睡着。我们以自己苍白的经历，去呼应着来自《情人》里“冻结在那冰块里面”的救援之声。

们全家人，去上高级餐馆，去逛夜总会，满足我们可悲的虚

荣和自尊。

我生活在一个支离破碎，怪异扭曲的家庭中，纯朴、刚强却被世人欺骗，最终绝望的母亲；残暴丑陋、恶魔般的大哥；倍受屈辱而默默忍受的小哥哥。他们虽然瞧不起我的中国情人，极力反对他，却无耻地以我的肉体作交易，满足他们的金钱欲望。我的爱，从做童妓的时候就被人偷走了。在长达一年半的时间里，我们不断地幽会，尽情地满足情感和欲望的需要。

但这段感情终究还是一段感伤绝望的爱情。我不能战胜肤色和民族的偏见，不得不离开印度支那，回巴黎定居。他也挣脱不了几千年封礼教的羁绊，不得不遵从父母之命，与一位素未谋面的中国姑娘结婚了。

杜拉斯在道德上是反对派，在既定的社会规则安排之外去占卜自己的命运，不仅是行动上的，不是被迫的，而是毫不费力地抛除道德的心灵枷锁，以自主的思考自决地审视内在的欲求，采取自觉的行动。从个人生命欲求的角度发现现实思想规则、行为规则的冲突。深刻的角色特征成为小说突破文本局限唤起广泛反应的内在要素。

《情人》中叙述者“我”与其类同幻象的相互认同，及在其它作品中的不断认同，构造出社会背景中的道德张力：“这位夫人和这个戴平顶帽的少女都以同样的差异同当地人划分开。她们两个人都是被隔离出来的，孤立的。是两位孤立失群的后妃。她们的不幸失宠，咎由自取。她们两人都因自身肉体所富有的本能而身败名裂。她们的肉体经受所爱的人爱抚，让他们的口唇吻过，可以为之而死的死也就是那种没有爱情的情人的神秘不可知的死。问题就在这里，就在这种希求一死的心绪。”（王道乾译）异样的道德意识产生于这样的道德环境，只要这样的道德环境还在带来痛苦，文本中另类的道德便有它存在的意义。

她哭了，因为她想到堤岸的那个男人，因为她一时之间无法断定她是不是曾经爱过他，是不是用她所未曾见过的爱情去爱他，因为他已经消失于历史，就象水消失在沙中一样，因为，只是在现在，此时此刻，从投向大海的乐声中，她才发现他，找到他。” 思考?回忆? 否定的道德曾经预示了爱情的不可能性，可真切的爱感觉将预示新的道德的可能性，作者用道德心理将自我与社会联结起来。抛弃道德的庇护是为了抨击社会中的虚伪，抗争一种压抑人的伪善。 观照了道德主体与道德环境，接下来我们可以在此基础上探讨小说中体现的道德心理的意蕴。

战争，它们设定一套道德凌驾在真情实感之中，有这样一些无知的人坚持自己的真情实感，它们的真诚意味着对道德的重新设定。从人的需求、人的尊严的角度来设定道德，还是从社会、从政府的角度来设定道德，这是产生冲突的症结所在，这里可以自然地引出是人具有终极的意义还是道德具有终极的意义的问题。我想，杜拉斯一定是同意前者，并且将悲剧之美赋予那些与主流道德不合的人物，以历史性的追求来展示对道德的另外一种理解。审视社会以及形成社会的文化。杜拉斯的小说中，社会作为与个体保持距离的背景，只是一些流淌不已的概念，从不表明自己的独特之处，外界之物都是历史地存在，象时间一样不能区分，不可阻挡。

情人的读后感篇七

除却雨果的《巴黎圣母院》和巴尔扎克的《高老头》，记忆中很少读法国作家的作品吧，这两周抽时间读完了杜拉斯的《情人》一书，虽不甚明白，但终究还是稍有体会。正如译者所言，杜拉斯的作品是深涩难懂的，时间空间人物的转换过快，往往使得读者迷惑而不知其所言何物。

我已经老了。

简单的开头，却不知承载了多少岁月的沧桑，世事的煎熬，

容颜的摧残;又不知有多少的自悦自喜，心醉神迷，流连忘返，恐怕只有杜拉斯自己能够明白其中的滋味吧。

冷漠的母亲，贪婪的大哥，懦弱的小哥，绝望是那么的彻底。

然而，终有一天，她遇见了自己的情人，自己也不清楚到底存不存在爱情的情人，只是知道，她需要他，而他也需要她。当白日已尽，他们在一起相互取暖，相互慰藉;有时，她会莫名觉得眼前这人像是自己的父亲，但就是这样他们彼此拥有。

可是后来，他们不能在一起。

港口消失了，接着，陆地也消失了。航船横越大洋，她最后还是走了。

再后来，经历几次结婚，生孩子，离婚;最后，他带着他的女人来到巴黎。他给她打来电话，她一听声音，就听出是他。他说：我仅仅想听听你的声音。她说：是我，你好。

后来他不知道和她再说什么。

故事到此为止，仅此而已，你不知还会发生什么，但那不重要了，是吧?毕竟往事已成追忆。

总体来说，小说大多关于爱情、死、希望这些观念。

没有爱的爱情，爱的对象便变成了“物”。

“继而引出极度的痛苦，深可悲戚的情景，而运笔又偏于枯冷，激情潜于其下，悲剧内容既十分沉重又弥漫全篇，很是低沉悲伤。”

情人的读后感篇八

差不多十年前读过一次。近段时间读王小波，王小波在书中对这本书推崇备至，所以又来二刷。

十年前读的时候，隐约记得读的很混乱，所有只是记得讲述一个白人少女和中国少爷的爱情故事。

今天再来读，还是要读的小心翼翼，一不留神还是会陷入混乱。读的细致了些，作者的那些意识流的文字有好多不大懂，为什么会是那样一种感受。

书中为什么突然穿插进去讲玛丽-克洛德-卡彭特，和贝蒂-费尔南代斯。很喜欢讲她们的这两段文字，可是还是有些摸不着头脑，前面也没有提这两个人，后面也没有讲到任何跟这两个人相关的事情。

本书大概分为三个部分，故事情节描述，“我”也就是白人少女的心理活动，以及作者的一些回忆。相互之间穿插，读的时候不想那么多，跟着作者走，感觉段落之间看似没什么关系，但读起来还挺自然顺畅的。

挺喜欢的一点就是，本书以一种冷枯，尝尽人间百态的腔调，淡淡的讲述着曾经的过往。

情人的读后感篇九

说实话，这本书的前半部分我并不看好，被冗长繁杂的文字和时间模糊的跨度折磨的丧失信心，我甚至怀疑过这本书的水准。但是反复的劝慰自己，它肯定有它的独到之处，否则也不会有如此高的成就。于是我重新整理思绪，再次进入到角色里面。才发觉，作者之所以长篇累牍的叙述家庭琐事和社会背景，是为了迎合她的内心感受，她想让读者们知道，她所有的爱恨情仇，都是基于她的生活背景。如果认识原来

的我，就会原谅现在的我。

这本书最精彩的地方是后半部分，作者的笔锋愈加凝练，一段段色彩凝重的自然风景把故事渲染的美丽而绝望。而男女主人公无时无刻不在承受离别的撕心裂肺和伤心欲绝。爱，不能光明正大的爱；恨，只能压制的心底。看着揪心，摸着疼，真是无尽沧桑尽在其中啊。

“我已经老了，有一天，在一处公共场所的大厅里，有一个男人向我走来。他主动介绍自己，他对我说：‘我认识你，永远记得你。那时候，你还很年轻，人人都说你妹，现在，我是特为来告诉你，对我来说，我觉得你比年轻的时候更美，那时你是年轻女人，与你那时的面貌相比，我更爱你现在备受摧残的面容。’我常常忆起这个只有我自己还能回想起而从未向别人谈及的形象。它一直在那里，在那昔日的寂静之中，令我赞叹不止。这是所有形象中最使我惬意，也是我最熟悉、最为之心荡神驰的一个形象。”

情人的读后感篇十

情人：独特而又让人感到不知所云的风格第一人称与第三人称视角的频繁转化，具体来说，就是前几句还是第一人称，后一句就立刻转变为第三人称了。此外，小说也没有遵循常规的情节叙述方法，所有情节都是不按照时间空间顺序而看似随意的排列，我不知道这种手法是为了达到什么效果。

小说题目叫情人，但是一开始并没有出现男主人公，反而用了大量篇幅去描写女主人公和他母亲所发生的一些事情，让我误以为作者的目的是用情人代指母亲，来进行一番对母爱的赞扬与对母亲的怀念。在阅读到文章的4分之一时，男主人公出现了，而女主人公大概是出于经济需求开始和这个比她大很多的男人交往。随后在一天夜里自愿与这个男人发生关系，并且沉迷于这种极度快乐之中，一要再要。此后，作者在描写他们的关系和内心情感时，多次使用了爱和爱情这两

个词语，并且我对此疑惑不解，原因大概是因为作者没有在他们之间设置一些足够产生爱这种情感的情节，因此，我不认为这种关系足以称之为爱情。而最后结尾的时候，作者用一句话简单的解释了一下爱情的来源——度过了那未尽的一夜。哭过之后，爱情也就随之来临。

爱是什么呢？自从我看完《面纱》以后就一直在思考，但是思考不出来，于是我只能这样想，它就像高潮一样，等它来的时候你就能感受到了。